

心悦之，诚评之。文学、书画、摄影、音乐……诚邀您一起聊经典，谈创作，评作品。

欢迎您的来稿

投稿邮箱：
wanbaofukan@163.com
请在主题标注“心悦诚评”。

2024年3月7日 星期四

2024年3月7日 星期四

值班主任：张媛媛

编辑：鲍涛

美编：许茗蕾

校对：王明才

金黄小米鱼水情

□傅彩霞

周恩来，是一个光荣不朽的名字。今年3月5日，是周恩来诞辰126周年纪念日。重温电影《周恩来回延安》，感受伟人情怀，追忆峥嵘岁月，更能缅怀总理，寄托无尽哀思。

在电影院观看夜场影片异常静谧，偌大的放映厅，只有我们仨，仿佛享受“包场”待遇。

《周恩来回延安》是一部缅怀历史、向伟人致敬的影片，采用多重时间和空间的跳跃式蒙太奇表现手法，运用正叙、倒叙、插叙和补叙的叙述方式，讲述了周恩来在回延安一天中所见所闻、所思所想、所念所忆，塑造了平易近人、一心为民为国的总理形象，演绎了一代伟人对人民的深情牵挂，对祖国的鞠躬尽瘁。影片里，四次出现的小米细节，既赋予了食物特殊的含义，反映人物内心世界的波澜起伏，也推动了故事情节的发展转变。金色小米牵动情思，震撼心灵，成为了影片的眼泪崩潰点。

1973年6月9日清晨，身患重病的周恩来即将踏上回延安的旅程。临行前，他和邓颖超共进早餐，夫妇对坐，两碗小米粥、一碟咸菜和两个馒头。总理匆匆喝下小米粥，感慨万千：“我在延安的第一顿小米饭是在小曹家吃的。”小米是质朴的，粒粒闪烁着金色的光芒，仿佛铺就了一条金光大道，把中国命运和百姓之心紧紧地系在了一起。看着恣恣在兹的周恩来和碗里的小米粥，邓颖超叮嘱道，别忘了去给在清凉山牺牲的小曹和陈友才扫扫墓，顺路探望曹大娘。影片中小米的第一次出现，巧妙地为故事情节发展埋下了伏笔。我仿佛听到了《父老乡亲》里的歌声：“小米饭把我养大，风雨中教我做人。”

小米第二次出现，是周恩来乘专机抵达革命圣地延安，在陪同越南客人参观访问之余，宴请父老乡亲。他不仅能如数家珍般直呼出老乡们的姓名，还在离开延安26年之后，又与习惯蹲着吃饭的老乡们一起蹲下身，吃起小米饭，可谓是“吏不畏吾严，而畏吾廉；民不服吾能，而服吾公”。当周恩来看到老乡们吃饭时狼吞虎咽，却不好意思一次次盛饭时，眼里噙满心酸的泪，他端起米盆，逐一给老乡们盛满碗，悄悄吩咐身边工作人员给每人带一碗小米饭回家……老戏骨刘劲的表演饱含深情，把晚年周恩来演绎得既到位又克制，隽永而不失其豪迈，细腻而不失其恢宏。

时空跳跃到战火纷飞的峥嵘岁月。大雪飞舞，寒风刺骨，两旁黑黢黢的山影压过来，周恩来和红军战士们身骑战马，饥寒交迫，飞奔进入延安，走向一家亮灯的农舍，讨要饭吃。曹大娘和她的大儿子小曹给他们烹饪了一锅香喷喷的小米饭，黄香柔滑、质黏味醇。临走时，小曹热切期盼能成为红军中的一员，周恩来把马背上的一条毛毯抛给他，说：“拿着它，来找我！”延安人民用小米滋养了中国革命恢复元气，哺育了中国革命茁壮成长，熔铸了“小米加步枪”的红色基因。

小米的最后一次出现，是周恩来即将离开延安，他深情地回望延安的山草木，做最后告别。一句“再见了”，饱含了多少不舍，寄予了多少希冀，寄托了多少革命恩情！镜头切换到老乡郝大哥的寒舍，他把积攒的小米从打满补丁的米袋子里取出两碗，想留下过70岁大寿用，在昏暗的油灯下，他又犹豫再三，小心翼翼地把两碗米放回米袋，这一取一放的细微之处，把人物微妙的心理波动和变化，演绎得淋漓尽致。最终，他把“寿米”全部送给了周总理。小米盛满鱼水情，人民和总



电影《周恩来回延安》海报

理心连心。这金色的小米何尝不是革命初心印记的印记，何尝不是金色人格的魅力所在呢？

只有青山干死竹，未见地里旱死粟。小米，是脱壳的谷子，遍植于高低不平的丘陵沟壑地带，小米性喜高温，抗旱耐贫瘠，不怕酸碱，这些质朴高贵的品质，难道不是革命老区人民品质的彰显吗？一粒粒金黄的小米，宛如一个个质朴厚道的老区人民，无论在怎样的艰难困苦之下，他们都拥有舍小家保国家的满怀豪情。

《周恩来回延安》看似在赞美伟人的丰功伟绩，缅怀历史，实则也是在颂扬千千万万普通的劳苦大众，没有无数像小曹一样的革命烈士和普通百姓的参与支持，中国革命就不会取得胜利，中国也不会从落后走向富强。影片里还有许多感人细节：总理给曹大娘戴眼镜，时隔26年相拥而泣；总理的旧衬衫不敢用力搓洗，唯恐衣领破碎；飞机起飞返京，周恩来让秘书小高告诉机长，在延安上空再盘旋一圈，地上一片欢腾，水渠通水，人民欢呼，老牛奔跑……这分明就是天地合一，心与心的呼应，就是“惟天下至诚，为能尽其性；能尽其性，则能尽人之性；能尽人之性，则能尽物之性；可以赞天地之化育；可以赞天地之化育，则可以与天地参矣”的境界。

影片即将结束，放映厅走进来一个中年男人，悄然坐在最前排。镜头闪回至现实，用一张张周恩来旧照，记录他光辉的一生。

灯光缓缓亮起，片尾曲响起，我却不忍离场，回头看，刚才进来的男人身穿保洁服，一边站立盯着屏幕，一边在抹眼泪。穿越时空，周恩来总理的高尚形象，人格风范，依旧巍然屹立，永垂不朽。私者一时，公者千古！

彩霞观尘

簪花醉笑乐陶陶

苏轼《吉祥寺赏牡丹》赏析

□王春玲

人老簪花不自羞，
花应羞上老人头。
醉归扶路人应笑，
十里珠帘半上钩。

上了年纪的人，头上戴着鲜艳的牡丹花，自己并不感到难为情，牡丹花却应该因为被插在老人头上，而感到害羞。赏花饮酒，大醉而归，相互搀扶着，引得路人哄笑，十里长街，百姓们纷纷卷起珠帘，争看这些放荡不羁、走起路来东倒西歪的官员。

吉祥寺故址在今天杭州市，这首《吉祥寺赏牡丹》作于熙宁五年（1072年），苏轼任杭州通判的第二年。当年五月的一天，吉祥寺僧人守璘的花园中牡丹盛开，苏轼跟随知州沈立去园中聚会赏花。第二天，沈立向众人展出十卷《牡丹亭》，牡丹真国色，画卷亦动人，苏轼看到恢宏的画卷，想到前一天赏花游玩的快乐，写下了这首《吉祥寺赏牡丹》。

这首诗应该是当时的纪实之作，前两句写簪花之趣，后两句写自己与同僚醉归，惹得路人观看哄笑的场景，描绘了一幅杭州官员与民同乐的场面。在宋代，士大夫集会簪花已经很普遍。但大男人簪花走在街市上，难免有些羞涩，诗人开篇先抑，“人老簪花不自羞”，掀起一道波澜，紧接着笔锋一转，说“花应羞上老人头”，两个“羞”字，一个说人，一个说花，相映成趣，尽显苏轼的诙谐风趣。宋代诗词中，描写“醉酒簪花”这一场景的很多，如黄庭坚的“风前横笛斜吹雨，醉里簪花倒著冠”，辛弃疾的“少日春怀似酒浓，插花走马醉千钟”。簪花对于当时的男人来说，是一件自己快乐，也给别人传递快乐的事，身为杭州通判的苏轼，喝得酩酊大醉，头戴鲜艳的牡丹花，步履蹒跚地走在街头，他的快乐感染了路上来往的男女老幼，还有很多在家中的人也忍不住卷起珠帘观看。

这首诗运用了夸张、拟人的修辞手法，“人”“花”“老”“羞”四字有意重复使用，使诗的音节回环往复，渲染出一种欢乐气氛，诗人极高的文学造诣可见一斑，方寸之间也表现出诗人超然旷达、狂放不羁的襟怀。现代学者顾澎荣曾评价这首诗：“诗人襟怀潇洒，悠闲轻快，自得自足之乐，溢于言表。”

这首短诗构思巧妙，题为《吉祥寺赏牡丹》，却只字不写赏牡丹的场面，而是匠心独运，以“人”为着墨点。第一、二句是“自赏”，诗人到吉祥寺赏牡丹，他情不自禁地摘花戴在头上。第三、四句是“他赏”，路人欣赏簪花的诗人，这些人也有赏花归来的游人吧。

写这首诗时，苏轼未至不惑，次子苏过刚出生，即使在古代，也还不算老人，他在诗中自称“老人”，也许是因为官场不顺遂，初尝了人生磨难，有些心灰意冷。苏轼毕竟是苏轼，旷达乐观是他生命的底色，该簪花就簪花，该喝醉就喝醉，自称“老人”也许只是他幽默诙谐的戏谑，第二天又自称“小儿”也未可知。